

南京我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我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2年4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18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磊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第一季年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2年第一季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该报告客观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情况及经营成果，同意该报告。

表决结果：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提出的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经营状况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有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表决结果：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公司实际需要，对公司经营管理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董事会出具的《关于 2021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监事会对该报告无异议。

表决结果：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7、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 2021 年度薪酬事项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规模、参照行业薪酬水平等实际情况，在公司任职的监事不领取监事薪酬，依据其所担任的公司经营管理职务及岗位职能领取基本薪酬及绩效薪酬，3 名监事上述税前基本薪酬合计 71.66 万元，个人所得税根据税法规定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由于议案涉及全体监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监事回避表决，直接提

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 2021 年度审计服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较好的完成了有关审计与沟通工作，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有利于满足子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帮助其良性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本次被担保的标的子公司信誉及经营状况良好，截至目前无明显迹象表明公司可能因被担保方债务违约而承担担保责任，监事会同意该事项。

表决结果：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在不影响日常经营活动，确保资金安全性、流动性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表决结果：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大额信用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的依据充分，符合会计谨慎性原则，能够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信息；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表决结果：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由于 2021 年度相关业绩未达到相应业绩考核目标对 2019 激励计划和 2021 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解锁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合法有效，同意公司将相关激励对象已被授予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表决结果：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13、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已授予尚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基于当前宏观环境的严峻性和复杂性，继续实施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难以达到预期的激励目的和激励效果，决定终止实施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同意终止实施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对相关已经授予但尚未解锁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

表决结果：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根据财政部的统一要求对会计政策变更，使财务数据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特此公告。

南京我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30 日